

投标报价须知

1. 投标人须按照招标人提供的招标清单的格式进行报价，不得修改项目特征、计量单位及工程量。

2. 投标人必须对施工现场的垂直运输设备、施工环境进行了解，结合合同工期，若需要赶工及夜间施工，投标人应在报价中综合考虑，结算时不再调整。

3. 本工程施工内容若需由投标人进行深化设计，深化设计费用已在投标报价中综合考虑，不再另行支付。设计深化是在原招标图及下发施工图基础上结合现场实际情况对图纸进行完善、补充、细化后，绘制成具有可实施性的现场施工图纸，通过发包人审查，图形合一，直接指导现场施工。深化设计不能改变原设计的使用功能及其效果，除因发因人发出的变更外，任何因深化而增加的费用都不予增加，因深化减少的费用，相应调减。

4. 投标人报价应充分考虑周边场地条件、环境限制、材料或构件场内外运输及损耗、施工场地障碍条件、现场各种不利条件发生的可能性以及施工中各种不利因素导致的降效损失等所带来的风险及增加的费用。

5.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理解招标文件中有关承包范围、技术标准、施工要求、质量目标、安全文明施工目标、工程进度计划、合同义务和费用条款，并充分考察施工现场

情况和条件（包括交通条件、水电条件、场地条件），结合企业自身条件进行报价。

6. 发包人不提供临时设施及临时设施搭设的场地，投标人应在投标总价中考虑因此可能增加的租地、租房及交通费等相关的费用。

7. 投标人的报价必须满足技术文件及规范对工程材料的质量要求。

8.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报价中充分考虑本项目分期施和分期验收所发生的一切额外费用（包括二次进场的费用）。

9. 招标人有权委托第三方机构对施工图/深化图纸进行审核，对审核引起的成本费用的增加投标报价时综合考虑，工程结算时不予调整。

10. 岛台的台面石（含岛台侧板）、钢架、供货及安装，浴室柜的龙头、台盆、台面石、钢架供货及安装，橱柜的水槽、角阀、龙头供货及安装由室内精装修专业承包方负责；

11. 本招标项目招标范围内的柜体所需的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橱柜台面石、各种柜体所用的板材、五金件及银镜等）的排版损耗与施工损耗在相应综合单价中考虑，结算时不再另外计算。

12. 投标人需综合考虑柜体施工图的设计变更及修改，柜体尺寸在正负 20cm 范围以内的，综合单价不调整，结算时不予增加费用。

13. 投标人需综合考虑柜体中相关部位的各种开孔洞，相关费用已包含在综合单价中，结算时不再单独计算。

14. 成品保护，是指对已施工完成所有部位（含本专业工程及施工总承包工程、其他专业分包工程已施工完成的部位）的保护，且避免损坏，投标报价时应充分考虑成品保护所需费用，结算时不再另外增加费用。

15. 投标人在投标时需综合考虑因疫情要求采取必要的防疫措施，产生的费用包括不限于防疫物资、核酸检测、人员窝工、设备停滞、食宿、交通、伤亡、医疗救护等费用已综合考虑在报价中，不得因此向招标人诉求补偿相关费用。

16. 投标人需提供与投标综合单价一致的单价分析表，分析表格式可自行拓展。